

T/JMBX

团 体 标 准

T/JMBX 0309—2025

江门优品 杜阮凉瓜

2025 - 10 - 31 发布

2025 - 10 - 31 实施

江门市标准化协会 发布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江门市农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出。

本文件由江门市标准化协会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江门市农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江门市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编码所、江门市侨乡汇农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江门优品品牌运营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陈兆文、侯珣莹、黄国营、刘斌豪、梁源芝、黄慧宏、文灼光。

江门优品 杜阮凉瓜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江门优品杜阮凉瓜的技术要求、检验规则、标志、标签、包装、运输和贮存的要求，描述了检验方法。

本文件适用于第三章规定的杜阮凉瓜。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 GB 276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
- GB 276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
- GB 2763.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2,4-滴丁酸钠盐等112种农药最大残留限量
- GB 5009.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水分的测定
- GB 5009.8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果糖、葡萄糖、蔗糖、麦芽糖、乳糖的测定
- GB/T 5009.10 植物类食品中粗纤维的测定
- GB 5009.8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磷的测定
- GB 5009.9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铁的测定
- GB 5009.9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钙的测定
- GB 5009.124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氨基酸的测定
- GB/T 8855 新鲜果蔬 取样方法
- GB/T 32950 鲜活农产品标签标识
- NY/T 963 苦瓜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杜阮凉瓜 *duruan bitter gourd*

杜阮凉瓜是指在中和、龙溪、亭园、双楼、井根、子绵、松岭、龙眠、龙安、龙榜、杜阮、杜臂、上巷、松园、瑶村、北芦、南芦、长乔、木朗、贯溪20个村委会和中心、新河、金朗3个社区居委会行政区域内种植的苦瓜，属葫芦科植物，瓜型肥大，平顶粒粗，肉厚色绿，味微苦而甘，爽脆无渣。

4 技术要求

4.1 感官要求

应符合表1的规定。

表1 感官要求

项目	要求
成熟度	瓜身发育均匀，瘤状突起饱满，肉质脆嫩，无软化现象
色泽	表面有光泽，呈翠绿色、墨绿色
形态	瓜形短圆锥形，蒂部宽圆，瓜尖似凿子
缺陷	不应有裂果、脱水、皱缩、腐烂变质的现象，无病虫害损伤和机械损伤

4.2 规格

产品规格见表2的规定。

表2 规格

项目	规格		
	大	中	小
单果重量 (M) /g	≥400	300≤M<400	200≤M<300

4.3 理化指标

理化指标应符合表3的要求。

表3 理化指标

项目	指标 (以食用部分计)
水分/ (g/100g)	93.5~95.2
氨基酸 (以测定的16种氨基酸总和计) / (g/100g)	0.75~1.1
粗纤维/ (g/100g)	0.1~0.8
总糖 (以葡萄糖计) / (g/100g)	1.6~1.68
钙/ (mg/100g)	12~14
磷/ (mg/100g)	24~35
铁/ (mg/100g)	0.57~0.7

4.4 安全要求

- 4.4.1 污染物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
4.4.2 农药最大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和 GB 2763.1 的规定。

4.5 净含量

预包装销售产品净含量相关规定见《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

5 检验方法

5.1 感官

按NY/T 963的规定进行。

5.2 规格

用天平或电子秤称量，精确到0.1 g。

5.3 理化指标

5.3.1 水分

按GB 5009.3的规定进行。

5.3.2 氨基酸

按GB 5009.124的规定进行，以测定的16种氨基酸的总和为检验结果。

5.3.3 粗纤维

按GB/T 5009.10的规定进行。

5.3.4 总糖

按GB 5009.8的规定进行。

5.3.5 钙

按GB 5009.92的规定进行。

5.3.6 磷

按GB 5009.87的规定进行。

5.3.7 铁

按GB 5009.90的规定进行。

5.4 安全要求

5.4.1 重金属污染物限量

按GB 2762的规定进行。

5.4.2 农药最大残留限量

按GB 2763和GB 2763.1的规定进行。

5.5 净含量

按JJF 1070的规定进行。

6 检验规则

6.1 组批

同一生产单位，同一包装日期的产品为一批。

6.2 抽样

按GB/T 8855的规定执行。

6.3 交收检验

6.3.1 每批产品交收前，生产单位要进行交收检验，双方确认交收检验合格后方可交收。

6.3.2 交收检验内容包括：感官要求、规格。

6.4 型式检验

型式检验内容为第4章的项目。型式检验每年一次，有下列情况之一，亦应进行型式检验：

- a)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或主管部门提出型式检验要求时；
- b) 因人为或自然因素使种植环境发生较大变化；
- c) 前后两次抽样检验结果差异较大；
- d) 合同纠纷导致的仲裁检验。

6.5 判定规则

6.5.1 感官要求、规格、理化指标、安全要求全部符合要求，判为合格品。

6.5.2 感官要求、规格如有一项不合格，判该批次产品为不合格。

6.5.3 理化指标、安全要求如有不合格，允许加倍抽样复检一次，以复检结果为最终结果。

7 标志、标签、包装、运输和贮存

7.1 标志、标签

产品销售包装标签应符合GB/T 32950的规定，并应标示“江门优品”和“地理标志专用标志”的专属标识。

7.2 包装

凉瓜的包装应采用符合国家食品安全标准的包装材料。

7.3 运输

运输工具应采用无污染的交通运输工具，不应与其他有毒有害物品混装混运。

7.4 贮存

产品宜在（5~8）℃条件下贮存，贮存场所应干爽、阴凉通风、清洁卫生，不应与有毒有异味物品混存。

参 考 文 献

- [1] 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70号（2023）
[2] 关于对崇明白山羊等224个产品予以地理标志产品认定的公告 国家知识产权局（第632号）
-

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